

中国共产党延边州委党校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六、部门收入总表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延边州委党校是在州委直接领导下培养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干部的学校，是党委的重要部门，是培训党员领导干部的主渠道，是党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负责轮训我州各级县（处）级党员领导干部；负责培训中青年党员领导干部；负责培训意识形态部门的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负责协助组织部门对学员在校期间进行考核、考察；负责围绕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科学研究；负责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培训公务员、培养公共管理政策和政策研究人员、开展社会科学研究和决策咨询；负责组织在职干部理论教育，指导县（市）委学习室的业务工作；负责培训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以及统战工作干部和理论研究人才。

二、机构设置

根据所承担的工作职责和编制总量，延边州委党校设 16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教务处、培训处、科研处（学报编辑室）、图书和信息管理处、学员服务处、后勤管理处、哲学教研室、经济学教研室、党史党

建教研室、公共管理教研室、法学教研室、统战与民族理论教研室、州情研究室。内设机构职责根据本单位主要职责自行分解。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373.7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39.59 万元。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上下年对比，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减少 33.6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 2.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减少 1.4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1.94 万元；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上下年对比，主要差异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18.14 万元；商品及服务支出减少 21.9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 0.5 万元。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1,373.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73.78 万元，占总收入的 78.81%；其他收入 3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21.19%。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1373.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3.78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其中：

基本支出 1,373.78 万元中，工资福利支出 922.77 万元，占 67.17%；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31 万元，占 31.6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70 万元，占 1.22%。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73.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73.78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837.52 万元，占 77.9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54 万元，占 9.55%；卫生健康支出 56.82 万元，占 5.29%，住房保障支出 76.9 万元占 7.17%。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73.78 万元，其中：其中：基本支出 1073.78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922.77 万元，占 85.93%；公用经费 134.31 万元，占 14.07%。教育（类）支出 837.52 万元，占 77.99%，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及事业单位运行费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54 万元，占 9.55%。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56.82 万元，占 5.29%，主要用于我单位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的缴存。住房保障（类）支出 76.90 万元，占 7.17%，主要用于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73.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39.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60.84 万元、津贴补贴 103.92 万元、奖金 30.07 万元、绩效工资 155.1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54、职工基本医疗缴费 41.0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1 万元、住房公积金 76.9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40 万元、退休费 1.18 万元、生活补助 0.74 万元、医疗费补助 14.43 万元、奖励金 0.35 万元。

公用经费合计 134.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02 万元、印刷费 1.22 万元、水费 5.47 万元、电费 13.35 万元、邮电费 6.12 万元、取暖费 38.93 万元、差旅费 14.69 万元、维修（护）费 7.34 万元、会议费 3.06 万元、培训费 4.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2 万元、劳务费 3.67 万元、工会经费 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2 万元。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7.27 万元。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同。2. 公务接待费 1.22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比 2020 年减少 4 人。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7.2 万元。原因是车改后全部车辆上缴财政。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无）

- (一)、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

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